

「旅行&旅行文學圓桌會」紀實

主持人：吳錫德 / 淡江大學法文系教授
與講人：宋雪芳 / 淡江大學圖書館館長、資圖系副教授
柯志恩 / 淡江大學學務長、教育心理與暨諮商研究所教授
賴守正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教授
蔡振興 / 淡江大學英文系教授
葉劍木 / 淡江大學國際觀光管理系主任、副教授
周品慧 / 作家

時間：104年9月23日下午2點~5點

地點：淡江大學驚聲國際會議廳

前言：介紹來賓與主題

吳錫德老師：

各位與談人及出席的各位學校教職員及同學們大家好，我們今天真的很榮幸邀請到有五位與談人來分享有關「旅行」及「旅行文學」這個主題，我分別從我的右手邊和大家介紹。

第一位是英文系的蔡振興教授，前英文系系主任，由於原先安排的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英語系的賴守正教授，因剛開學不易調課而無法出席，我們特別商請他提供書面資料，由蔡振興老師代理；接下來是我尊敬的法文系學姐周品慧學姐，勇敢的她在大學畢業時隻身前往法國讀書，在法國待了三十八年，留學是個旅行，且在那裡成家立業，也是另一個旅行，上個月也剛出版了一本書，書名叫做《巴黎上車，台北到站》，這與我們主題非常有關，就很高興邀請她來與我們分享。我左手邊是我們的圖書館館長宋雪芳館長，是這次計畫的共同主持人，圖書館很多活動及創新的點子都是由宋館長來推動，且我們淡江圖書館在國內評比都是前三名的，不論硬體或是服務項目及創新的項目。接下來是從本校蘭陽校園遠道而來的國際觀光管理系的系主任葉劍木老師，葉老師的專業領域就是觀光旅遊，且蘭陽校園的教學方式都是以全英文進行，可見國際化非常的徹底，今天請他分享一些有關旅行的論述，讓大家從宏觀的角度及學術的角度來看旅遊與其他領域的關聯性。並請他介紹一些理論的基礎後，我們再來探討感性的部分。接下來是大家都認識的柯志恩學務長，「繞著地球跑」的節目主持人，目前服務的單位是教育心理與諮商研究所，這幾年淡江學生活動在她的帶領之下有聲有色、非常活潑，待一會大家聽了她的報告之後絕對不虛此行。

和大家報告為何這個企劃的起緣：科技部(前身國科會)鼓勵各大學充實人文學門的活動，提供書籍費用的補助約三年；兩年前我們曾申請到約三百萬的預算

來購書。購書的原則須與其他圖書館書本的重複性不可以太多，且書籍放在淡江大學的圖書館，全國各地需要使用書籍的人都很可以來淡江圖書館借閱。此外，這計畫也會有些推廣的活動，例如今天的圓桌會就是其中之一。將來會有多場讀書會心得分享的活動，屆時會再公布時間與主講人的姓名，有興趣的同仁及同學歡迎來參與。這個計劃當初是我以外語學院院長身份，與圖書館館長共同掛名提出申請的。此外，我們也組成了一個團隊參與籌備，在此我也和大家報告一下參與的人員：有英文系的蔡振興老師、小澤自然老師，西文系的林盛彬老師、宋麗玲老師、孫愛雯老師，德文系的鄭慧君老師、日文系的馬耀輝老師及俄文系的劉皇杏老師。這幾位老師的參與以及他們所提供的書目是非常的重要。兩年前我們學校就已經得到科技部的 300 萬元的補助，主題是「翻譯文學」。相隔一年又再度獲得 301 萬元的得到補助，主題是「旅行論述」。相當不容易！相信這次是我們提出六種語言書籍的企畫讓政府審查委員肯定我們，而雀屏中選，另一個原因，也讓我們感到自豪是，兩年前的翻譯主題也做得很好，推廣紀錄都有留下。所以順利獲得政府的補助。我們圖書館的同仁已經做好書目名單，且科技部已經核准同意了，總共有 3120 本。這些藏書都是外語書和旅遊文學經典，待會宋館長會做詳細的報告。

葉劍木：人類為什麼要出門旅行？

人類為什麼要出門旅行？最開始的原因非常簡單，人類出門旅行是為了生存。遠古時代，人類以狩獵為生。人類狩獵的動物會隨著季節的轉變而遷徙，逐水草而居，為了生存，人類也跟著獵物旅行，如同螳螂捕蟬、黃雀在後一般。所以這是人類旅行的最原始但也是最自然的原因。然而遠古時代，人類只能倚靠雙腳旅行，所以旅行的範圍也受限。但是人類總是對未知充滿好奇心。因此，在狩獵之餘，人類已開始翻山越嶺，探索狩獵以外的世界。

從歷史史料來看，人類旅行的原因非常多元。四大古文明之一的埃及，建立了一個中央政府，在西元前 4850 年至前 715 年左右，人們旅行到中央政府朝聖，可說是早期歷史所記載的旅行原因，含有一點政治性。在西元前 1760 年至前 1027 年，中國商朝建立的商路，供商業交易。真正開始較為休閒目的的旅行，可追溯到古希臘時代(約西元前 900 年到前 200 年)，在希臘文明興盛時期，希臘邦城是主要的旅行目的地之一，因為希臘邦城提供了許多設施及活動，吸引「觀光客」，包括：吃、喝、住、購物、運動競賽，甚至是文藝節目等，可說是現代觀光旅行發展的小縮影。

隨著歷史的演進，人們可能為了不同的原因而出門旅行，之前吳院長在中國時報也寫了一篇文章提到戰爭的原因，迫使人們旅行。此外，人們可能為了商業因素出門旅行，值得一提的是馬可波羅，馬可波羅是位商人，是位旅行家，最為人津津樂道的是馬可波羅遊記，描述其於日本和中國等東方世界旅行的見聞，讓人們認為他是旅行家多過於商人。到了近代，生活品質逐漸提升，多數人已不再為溫飽而旅行，逐漸以休閒目的而旅行。英國人 Thomas Cook 於西元 1841 年創設團體旅遊，是現代團體旅行的前身；萊特兄弟於 1903 年成功實現人類飛行的夢想，讓人類可以開始為了探索更遠的地方而旅行；亨利福特於 1913-1914 年開始大量製造汽車，讓人類可以擁有更多旅行的自主權，只要公路有到的地方都可以旅行。

很多旅行的發生是基於人類的好奇心，像是我剛去淡江大學蘭陽校園教書的時候，對礁溪當地不甚了解，下班的時候也總是歸心似箭，馬上回台北的家；有的時候和同學們出去，同學們經常開玩笑的說：老師，您沒吃過這個嗎？老師，您沒去過那裡嗎？後來被講到覺得自己似乎應該去看看，於是基於好奇心而去走走，探索同學們說的景點及美食，這對我來說也是一種好奇心的驅使，出門去旅行。

時代演進至今，人們旅行的原因仍然非常多元。許多專家學者根據人們旅行的動機提出了推拉理論(Push-pull Theory)。人們旅行的推力包羅萬象，簡單來說，推的旅行是發自旅行者自身，由內而外的旅行動機，人類主動去旅遊，這些動機包括上述所提到的人類天性-好奇心，除此之外，人們也會為了暫時脫離目前的生活、工作(Desire to escape)而旅行，為了放鬆身心、探索世界也是推力動機。同時，為了維繫家人朋友的感情或鞏固社交情誼也是旅行推力的一種；然而，

有些人為了炫耀而旅行，為了讓自己更有面子而參加昂貴的旅行團，也是一種由內為外的旅行動機。另外，有些人是為了享受高檔旅行服務而旅行，所以買很貴的行程，一路上都有專人服侍；也有些人是為了自我成長，探索不同文化、國度而旅行。更有一些人是已經把旅行當作興趣或習慣，不旅行不行。以淡江大學蘭陽校園的住宿學院來說，週一到週四學生都要住校，不過每週三下午，學生可以下山出去走走，對學生而言，每星期三出去走走，已經變成一個習慣了，不出去走走都會覺得怪怪的。在旅遊拉力方面，主要為旅遊地的外在地點是否具有吸引力，是否能引發人們前往旅行，拉力因素也是包羅萬象，舉例來說，包括：景點的景色、旅遊地的人工設施、氣候、住宿品質、安全性、交通便利性及價格吸引力等等，例如旅行社為了促銷國內外旅行產品，推出一元搶標活動，就是一種價格吸引力。

近年來，觀光發展漸趨客製化，特殊興趣觀光因此逐漸為人們所重視。特殊興趣觀光的興起，主要是因為現代人出門旅行的原因越來越多樣化，為符合人們多樣化的需求，而發展出來的多元旅行型態。有些人為了醫療目的或是改變外型，遠赴海外進行健檢、微手術或整形，同時進行觀光旅遊，這就是近年來發展出的醫療觀光 (Medical Tourism)。台灣漸漸也發展出這樣的醫療旅行，例如，國內飯店業者與健檢中心合作，將台灣高品質健檢服務及觀光產品結合，吸引大陸旅客來台健康檢查一到兩天，健檢結束後，再帶他們出去玩。另外，不同宗教都有不同的朝聖的活動，以伊斯蘭教為例，每年的麥加朝聖，是伊斯蘭教最大的活動之一，伊斯蘭教並認為，教徒一輩子一定要到麥加朝聖至少一次，此以宗教為目的的旅遊，就是宗教旅遊(Religion Tourism)。

除此之外，特殊興趣觀光也包括教育觀光 (Educational Tourism)，像是蘭陽校園的學生，大三都必須出國念書一年，我常常提醒同學，大三出國除了要好好念書之外，一定要外出走走旅行，增廣見聞，探索世界。另外，特殊興趣觀光還包括生態觀光(Ecotourism)、運動觀光 (Sport Tourism)、美食觀光 (Food Tourism)、文化觀光 (Cultural Tourism)、購物觀光 (Shopping Tourism)、古蹟觀光 (Heritage Tourism)、郵輪旅遊 (Cruise Tourism)、海洋旅遊 (Marine Tourism)、志工旅遊 (Volunteer Tourism)及尋根旅遊 (Genealogical Tourism)等。然而，旅遊並不全然都讓人們可以沉浸在歡樂的氣氛中，黑暗旅行 (Dark Tourism)即是一種讓遊客較易產生非歡樂情緒的旅行型態。黑暗旅行是指人們造訪發生過戰爭、災難、疾病、悲劇事件等黑暗事件的地點，反思黑暗事件對人類的衝擊及影響，地點如：911 事件紐約世貿中心遺址、綠島監獄、德國集中營等。

人們出門旅行的目的從遠古時期為了生存而旅行，到現代為了提升生活品質而旅行。雖然現代社會越來越忙碌，但是，人們在追求大夢想的時候，可以趁著空檔，來趟短程或簡單的旅遊，享受生活的小確幸，也可以來趟特殊興趣旅遊，甚至可以慢遊 (Slow Tourism)，放慢腳步，放鬆心情，一天只要一到兩個景點，融入並深入在地，這樣的慢遊也可以給我們帶來大大的幸福。

吳錫德：

「每一個人都需要旅遊的，每一個人都需要交朋友。」這是某家旅行社的廣告文案。也就是說在旅遊當中可以交到朋友。我想到一個例子：我有一個朋友，三十幾、快四十歲了卻還沒嫁出去，那一次她參加旅遊團出遊，旅途中就認識了一位同行的男士，旅行結束後兩人就步入禮堂。所以不只交到朋友，也可以交到終身伴侶，這也是旅遊的一個誘因！

我再補充說明一下，就是我們主講人的部分主要是分兩塊，前三位我們主要請他們介紹的主題是「旅行」，而後三位主講人就請他們介紹「旅行文學」。

接下來我們就進入到所謂的近代英國開始發動的「壯遊」，本來我們是請台大英語系的賴守正老師來分享，但他因為新學期剛開學調課不方便，所以我們臨時找個代打，代打也是個強棒，是我們的蔡振興老師，請他幫我們介紹一下。

蔡振興老師：近代歐洲興起的「壯遊」及其影響¹

葉教授提供我們一個關於旅遊的理論基礎概念。今天的主題是歐洲的壯遊傳統和反思，「壯遊」的概念是來自杜甫的一首詩作〈壯游〉：（杜甫唐詩）。

往昔十四五，出游翰墨場。斯文崔魏徒，以我似班颺。
七齡思即壯，開口詠鳳凰。九齡書大字，有作成一囊。
性豪業嗜酒，嫉惡懷剛腸。脫略小時輩，結交皆老蒼。
飲酣視八極，俗物都茫茫。東下姑蘇台，已具浮海航。
到今有遺恨，不得窮扶桑。

詩的前半部提及，杜甫從七歲就會吟詩作對，九歲時便已小有成就。此外杜甫少年老成，結交的朋友都並非年紀相仿的人，而是年紀稍長的。而詩的後半部就是杜甫「壯遊」的一些重要事件，若有興趣的朋友可以閱讀他的詩集。

接下來我從賴守正老師所提供的資料來做個說明。英文的「Grand Tour」是源於羅馬天主教的神父 Richard Lassels (c. 1602-1668) 逝世後所出版的《義大利之旅》(Voyage of Italy, 1670)。大體上而言，「Grand Tour」(壯遊)的概念是從十七世紀的三十年戰爭之後到十九世紀中葉所帶動的。先前葉教授有提到，飛機以及汽車可以帶動所謂的觀光，在十九世紀中葉有了火車的發明，也同樣帶動觀光。因為這樣子的觀光風潮，歐洲的貴族青年展開所謂的文化之旅，也就是朝聖。狹義來說，「壯遊」所涵蓋的時間大概是十七世紀中葉至十九世紀中葉。最初帶動這樣風潮的是英國貴族，他們的概念是希望透過旅遊來增廣見聞。而至十八世紀後半葉，美國和其他國家青年也紛紛效法，且「壯遊」幾乎成為後來西方年輕貴族的成年禮，青年們透過旅遊來歷練、增廣見聞、開拓視野。

追根究底，壯遊就是接下來所提到「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的概念，英文翻譯成「You can learn more by travelling a thousand miles than by reading a thousand books.」每一年大三出國的學生，歸國後分享交換經驗時，都會講到這句話。從英文另外一個角度來看就是「百聞不如一見」，英文就是「To see is to believe.」；若今天在調換過來看會更有趣，就是「To believe is to see.」例如有些宗教人士一定要到麥加朝聖，因為有這樣的信仰，就會去做。

根據紐約時報有這樣一個關於歷史的描述：三百年前，接受過牛橋教育的富有英國年輕人開始前往法國和義大利各地跋涉，尋求藝術、文化和西方文明的根源。憑藉幾乎無限的資金，貴族接連數月或數年漫遊各地，他們訂購繪畫，完善自己的語言技能，與歐洲大陸上流社會交往。「壯遊」有一個重要的概念是能夠提升自己文化的底蘊，若我們從文學的角度來看，像是從英國文學在早期的坎特

¹本講主要內容由台師大英語系賴守正教授提供，淡江大學英文系蔡振興教授宣讀，並做了一些補述。

伯里故事。以台灣為例，很多居住在鄉下的人，若沒時間出遊，會樂於到鄰近的北港朝天宮或新港奉天宮去朝聖。這些朝聖的活動從文學的角度上來看可以帶給他們心靈的慰藉和平靜，英文則稱之為「Spiritual Purification」。

在十七世紀時，由於交通不發達、資訊不普及，受到文藝復興的影響，許多牛津和劍橋大學畢業的學生因嚮往古希臘羅馬文化，喜歡到歐洲去朝聖。這樣的文化朝聖之旅對學術培養十分重要，當時主要的朝聖地區主要有 Paris, Florence, Venice, Rome, Naples, Vienna, Dresden, Berlin, Amsterdam and Antwerp 等地。雖然希臘是歐洲文化的發源地，但當時的希臘屬於信奉回教的鄂圖曼土耳其帝國 (Ottoman Empire) 領地，一般並不包括在「壯遊」的範圍內。沿途中，這些旅人除了遊覽名勝、憑弔古代廢墟、緬懷歷史遺跡、親眼欣賞大師真跡、學習當地語言、結交當地貴族與藝文界人士外，同時他們也時興蒐集購買各式各樣的藝術品。壯遊的主要價值，據信一方面是親眼目睹接觸古代和文藝復興時期的文化遺產，一方面是結識歐洲大陸的貴族和上流社會。此外，壯遊也提供了當時觀看特定藝術品與聆聽特定音樂會的唯一機會。

如今時代變遷、物換星移，「壯遊」不再是年輕貴族獨享的專利，因而也有了不同的涵義。「壯遊」在二十世紀九十年代起開始流行利用空檔年(Gap year)進行現代版的「壯遊」。歐洲年輕人常利用這段可能長達幾個月的空檔，到世界各地從事國際志工或打工旅遊，一方面增廣見聞，對生命有更進一步的了解。

在這分秒必爭、競爭激烈的社會中，莎士比亞曾寫道：「多樣化是人生的調味品(Variety is the spice of life)。不論旅遊或觀光，基本上都是種迥異於日常生活節奏的變調。為了擺脫/改變單調的日常生活，人們渴望出外旅行/觀光是再自然不過。」如同葉教授所提到的，淡江大學蘭陽校區的同學在周三都會到校外走走，放鬆心情並增廣見聞。

接下來賴老師從波特萊爾〈旅遊〉(“Le Voyage”)詩中得到靈感，詩中提到一名孩童問年邁的旅人：“Dites, qu’avez-vous vu?”我們從長度跋涉、舟車勞頓的旅遊中看/學到什麼？從賴老師的角度來看，今天我們已經邁入所謂「後觀光客(Post-tourist)」的時代。雖然「觀光凝視」對象的真實性(Authenticity)已飽受質疑且喪失其特殊性，如何看，怎麼欣賞，仍是旅遊中的重要課題。不管是從中文的「觀」光或是英文的 Sightseeing，均可看出「觀賞之道」(Ways of seeing)在中外旅遊中所扮演的關鍵角色。

不論是由剛才葉教授的演講裡或是賴教授的論文當中，我們的旅遊基本上是從歐洲開始的。因此我在此提供一個「後殖民的旅遊觀念」的想法。基本上這個觀念是反對歐洲中心論，經常我們在文學作品中看到的主角都是歐洲人，而看不到第三世界的人，我們也在文學裡看到以白人為中心的論述。透過後殖民的旅遊觀念，我們可以發現很多學者和知識分子是來自第三世界。他們到第一世界去讀書，因此他們重新定義旅遊，我們稱之為「帝國反省」。換句話說，第三世界的人到第一世界去旅遊，發現第一世界的人們享受各種的特權。從這個角度來看，一般而言，旅遊，就是指白人、有權階級做進行的活動，但我們重新透過後殖民

的論述中發現到一些問題，像是從理性主義的角度，旅遊都是男人的活動，歷史上和文學上很少女人在其中。待會柯志恩教授的演講，就是位女人到世界各國旅行、繞著地球跑的經歷。我們可以看到女性主義的抬頭，她所看到的世界一定會和男人的見解不一樣的。

二十世紀初一位異國的小說家 E. M. Forster 的作品《印度之旅》(A Passage to India)，故事內容描述歐洲人到東方來旅遊，與之前所提到的情境不同。我們在講旅遊的時候，都是歐洲人在歐洲旅遊，我們現在有個新的情境，當歐洲人到東方旅遊的時候，我們稱作是危險之旅，因為東方有吃人的怪獸等其他描述，當然那都是西方人的想像。《印度之旅》也是一本旅行小說，因為有幾位英國女性到印度來旅遊，他們以為能看到什麼，但中途遇到不幸的事情，其中一位女性迷路了，她指控一位印度人欺負她。這樣的旅行等於是東西方的文化接觸，我們發現到東方人和西方人是不平等的。小說一開始提到大和諧，但經過這樣子的旅行經驗，最後證明不是快樂的。透過這本書我們發現到，尤其在後殖民的情境裡面，東方人和西方人能不能真正當朋友，是不是有可能是對等的文化概念，重新省思這點是很重要的。

旅遊另一個很重要的概念是西方人到東方世界觀察並做學術發表，若從後殖民的角度來看，西方人到東方世界來考察是為帝國服務，所寫的是為帝國而寫的，因此裡面有一些偏頗的現象。所以 Said 在這裡提到東方主義叫做東方歧視，西方人到東方來其實有某種文化優越感，或是某種意識形態潛存的。西方人到東方所做的學問我們稱之為「東方論述」，英文解釋是：「It is the “discipline by which the Orient was (and is) approached systematically as a topic of learning, discovery, and practice” (73).」可是我們發現說許多西方人到東方所做的論述是有種族偏見的概念。這樣東西文化交流的旅遊有一些悲劇發生，儘管如此，透過東西文化接觸與旅遊、跨國或是國際化的概念，才能夠變成可能。例如很多美國印地安人被送到都市來居住，最後都是悲劇下場。因此東方與西方的旅遊，從正常的角度來看是不錯的，可是從某些意識形態之下是存有問題的。

最後，小說家 Amitav Ghosh 提供給大家一個簡單的概念，我們到別的地方去旅遊，會發現說，有時候再怎麼親密，都是有距離的。這是有一個辯證，西方人和東方人的眼睛互看的時候，基本上都是距離的，謝謝大家！

吳錫德：

在這裡我補充一點，「壯遊」在歐洲歷史上很重要，「壯遊」有個特色，它是有錢有閒的西歐權貴的出門旅行，它是舉家出門的，有時還帶著一整家的僕役，且不是很短期的，可能是半年或是更長的時間。這對於歐洲文化的溝通交流是非常重要的。因為他們都是讀書人或是有能力讀書的人，所以他們留下不少的觀察或作品，這算是近期大量的旅遊文學。

接下來是我們期待已久柯志恩學務長的報告，我是年輕的時候看她的節目長大的，她是最早的旅遊節目「繞著地球跑」的主持人，就讓我們和她一起跑一下

地球吧！

柯志恩：讓旅人垂淚的國度

首先，讓我們從西方的壯遊或旅行的背景開始，進入現代的旅遊故事當中，陳綺貞「旅行的意義」，我想應該是最近大家提到旅遊時最想聽到的一首歌。因為今天講的是文學，所以我盡量用一些圖片還有過去旅遊經驗的反思來跟大家做分享，等一下會看到非常多照片，是三十年前我的照片。

為什麼要放三十年前的照片呢？以前旅行是非常辛苦的，一九八六年台灣才剛開放所謂的觀光，我當時主持了一個與旅行相關的節目，在我們那個年代，每個人未來的夢想都是想要環遊世界，我很幸運的在二十四到二十六歲時，兩年的時間裡，旅遊了五十八個國家，我幾乎把環遊世界的壯舉完成了。但是它也有副作用，它的副作用就是，當我結婚，我先生問我想去哪裡度蜜月時，我告訴他，躺在家裡後面的院子就好了。兩年內跑遍五十八個國家，幾乎一趟出去，有時候須耗時三十到五十八天，曾經有過一次，三十天坐了三十一趟飛機，所以你可以知道，即使到了現在，一進去旅館，聞到旅館的味道，都會反胃，因為對我來說那是一個工作。吳院長請我來做這個分享，其實又帶領我回到過去，旅遊曾經是我生命的一部分，我也願意用這些經驗來跟大家分享我所認知的旅遊。

大家都知道旅遊跟觀光是有很大的差別的，旅行它是一個惆悵、一個安慰，它最主要也是一種生活的延伸。很多學心理諮商的人把旅行當作一種逃避，或者是心靈上的追尋。我有一個學生，當他發現沒有辦法處理一個個案的教育問題，或是曾經陪伴的個案跳樓，他躲到大蒙古去，透過對戈壁的遠望，忘卻心中非常大的壓力；當然它也會是一個 Shopping，因為你從旅行中帶回非常多的物品，而物品本身就是文化的產物，可以讓你見識不同的人事物，所以我們常常說，旅行是一種相遇，而且它可以完成你的夢想。

今天的主題和文學有關，我看過很多書，也很高興今天有這樣的方案，可以運用三百多萬元購入三千多本書，相信看完這些書後會發現，未來對於旅行文學的相關闡述和用語會更豐富。我非常喜歡《遠足離家——迷路回家》這本書中的一部分，作者認為旅行和「流浪」、「流放」、「流離」不太一樣的地方是，它終歸會回到你所謂的一個家，而這個家不只是一個溫暖的窩而已，那是你又重新回歸到的一種體驗。接下來除了分享我的經驗之外，也趕緊來看一些影片吧！

(播放柯教授三十年前旅遊的影片)

中東篇：

影像中呈現的是以色列的遊牧民族貝多因人，簡報所播放的音樂正是他們的民族流放時所創做的音樂；「死海」，大家有機會快去看不然就快要沒有了；「耶路撒冷」，當時要去那個地方真的非常困難；「哭牆」，外景隊都是在非常困難的狀況下進行相關拍攝；「新幾內亞」，當時是個非常落後的地方；以色列的千古名城是個修道院，還有地中海、約旦，若你是教徒的話到這裡你會非常的感動，為什麼呢？因為後面就是當年耶穌基督他橫渡加利利海；「希臘」，在整個地中海邊

緣的地區。旅行時我會去看當地的菜市場，因為那是生活中非常好的體現。「阿拉伯」，那時當地女性都披戴著頭紗有趣的是，雖然每個人都蒙面，但照相時拍第二張每個人還可以換位子！原本想說大家都長一樣為何要換位子，但是只要露出眼睛他們都可以知道誰是誰。

剛剛提到，「旅行」在台灣開放觀光之前是相當艱困的。當初我們為什麼可以到以色列、埃及去，那時並沒有開放觀光，如何拿到以色列簽證，我印象非常深刻，我們到當時很有錢的一品大廈找一位以色列軍火商，跟他拿簽證，由此可知，當時就有多少地下交易進行著。我後來也才知道為什麼外景主持人要派女人，因為女人有美色，這點非常的重要：第一，我們那時完全以打游擊的方法出國拍攝，一大堆人帶著攝影機和那麼多的配備，到了海關根本提不出文件，可是該怎麼進關呢？只好「哭」！一把眼淚一把鼻涕的，哭到海關讓你進關，所以每次到一個國家去，沒有辦法闖關時我就會開始哭。我從德國轉機，飛以色列的飛機不能在德國停靠，要停靠在非常非常遙遠的地方，因為怕隨時可能會爆炸。到以色列之後，以色列的海關還會問你護照要不要蓋章，我說為什麼不蓋呢？因為以色列的章一蓋下去，很多國家就會禁止你進入。可以想見當時的以色列是一個如此艱困的地方，可是就因為是這樣難得的一個國度，才更能讓人反思其因文化差異而產生的制度。

旅行的過程中，你會和當地的人事物進行很多的碰觸。拍外景其實是一個虛華的東西，往往在太陽下山、器材無法支援到光影的時候，那就是你流連於當地景物時候，也是自我沉澱的地方。你會發現，雖然你很年輕，但是在那樣的國度中，你會不斷地被檢視，而我所看到的都會變成我心目中非常大的內蘊，這是我一個很特別的體會。

詹宏志在《千里入禁地》曾如此定義：「旅行者懷抱著某一種冒險情懷，發揮『那裡困難那裡去』的想像力，設計出一條足以讓主人翁顛沛流離的路線，再把自己『遺棄』於途中，讓事件發生，讓異世界占領，讓主人翁浸染於異鄉異情之間，從中反覆思索觀照『自我』與『他者』的意義，這就完成了旅行者的任務。」反思自己和其他人之間的一個關聯，我從來沒有過如此大的思考，因此我敢大膽的說，旅行本身很重要的部分、且能體會到旅行的重點是，你會有一些抽象的思考，你會有一些文字的思考，你會有一些閱讀的感知，當你身臨其境之後會發現那種感知是很難很難去被描述的，是非常豐富的。所以若你只是想要去一個地方用手機照相，並放在臉書上給人按讚的話，那是很難有這種抽象的層次，若沒有這種層次的體會真的太可惜了。物質方面不重要，重要的是你有沒有辦法讓自己和外在的東西做交流。

所以旅遊是同時具有「移動」與「凝視」雙重面向的活動，旅人透過自身的感官，感知周遭的世界，並進行一連串的經驗過程。

美加歐篇：

「東德」，我去的時候柏林圍牆尚未倒塌，我在牆上寫下了我們節目的標語；

「海德堡」，非常漂亮的地方，在這裡我打電話給我當時的男朋友，就是我未來的先生說：「我決定嫁了」，因為風景太美了；「法國市集」，菜市場給我一種感知，生活裡很重要的一環；倫敦、馬德里、葡萄牙；美國史丹佛、西部、哈佛大學、紐約蘇活區、羅德島、加拿大…。

談到文學，剛才蔡老師也有提到，心理學家拉岡著名的「鏡像理論」指出，個人將外在世界作為鏡像凝視，透過鏡像中的自我建立起完整形象，向象徵、主體的形成邁進。「眼睛」(Eye)，恰巧與英文代表主體的「I」同音。眼睛作為觀看主體在面對客體世界的時候，有時會發現自己觀看的對象以某種方式折返了自己的目光，就如同西方人看我們東方人，跟我們東方看西方人，是涵蓋了許多的文化背景還有偏見來檢視的。但是唯有你深入這樣的文化和這樣的地域環境中，透過東西方文化的融合，你才會有更深一層的反思和體會，所以我個人認為能深層體會最大的意義在這個地方。你可以驗證透過你眼睛所看到的，當然我們還是會有非常多涵蓋的想法，但是透過彼此之間的互動，可以看出非常多的修正。

我個人認為說「凝視」(Gaze)是旅遊美學體驗的必要條件。旅遊是藉由身體不斷「移動」的方式進行，且是個連續的過程，對旅遊者而言都具備豐富的意義內涵，但若無法透過凝視去體驗旅遊目的地的景觀與事物，旅遊將是未完成的缺憾。凝視是旅遊重要的知覺憑藉。

周憲在〈旅行者的眼光〉所言：「旅行是一種遭遇，一種他者眼光與陌生現實的遭遇。文字的自由不但使得字裡行間栩栩如生地呈現所見所聞，而且又向讀者敞開了旅行家對所見所聞的內心體驗。對於旅行文學家來說，他不但文字記錄了所見，而且在文字中體驗了自己的記錄。」我認為這是閱讀旅行書最大的意義存在。旅遊是「自我」與「他者」相遇的過程。在這個過程中，旅人藉由認識「他者」(Other)以回歸「自我」(Self)、建構「自我」，並經由書寫將其內部變異記錄下來。

群島篇：

「索羅門群島」，小朋友們都是划船去上學的；斐濟、大溪地、澳洲墨爾本、黃金海岸；中澳，艾麗絲坪，全世界最大的石頭；紐西蘭奧克蘭、毛利人；菲律賓，在那裏游擊隊教我打 F16；印尼托拉雅…。

我認為「旅遊是未來一個人生活的預演」，我對這句話很有感覺。我們就是一個人孤單來到這個世界上，當一個人去旅遊的時候就會回歸到最原始的地方，我非常鼓勵如果有機會的話真的是一個人去走一走，你會知道當只剩下你一個人的時候會有怎麼樣的感知，並沒有想像中那麼可怕的。

我認為旅行的目的不在觀賞，而是用觀賞的風景來重新看待自己的國家。即使把台灣批評得千瘡百孔，但終究在旅遊一段日子回來之後，那還是你心靈駐足之地。

最後用這句話來告訴大家：旅行，是一種記憶的整理，時間和步伐是向前，心靈及回憶則是向後。旅行，也可以是一種回溯—向前原來是回顧，更是一種向

內在和過去、重新找回心靈的方法。(語出《轉心時光》)。總而言之，我還是強調那句話，旅行，如果你帶著那顆心去看待很多的環境，你會發現那內外兩者之間的交互會帶給你的會非常豐富，是無可想像的空間。今天謝謝各位，能和大家做這樣的分享。

吳錫德：

我引用一句柯老師剛剛引用的話：出外旅行的人終究還是會回到自己的家。這個家可能是你自己，也可能是真正住的家。旅行最有意義的事情就是你去完成一個體驗之後，再回到自己的家；然後可以發想，寫很多東西、想很多東西、創作很多東西。接下來這就是我們周品慧小姐要來與我們親身分享她多年的浪遊。

周品慧：人生就是旅行

我並不是在巴黎上車的，我是在台北出生，土生土長的長大，淡江大學畢業後才去了巴黎。因此我並不是在巴黎上車，可是我是在到了巴黎之後開始成長，所以我才會說，我是在巴黎上車的。

旅行最重要的，是「找到自己」。而我會寫說我在台北到站，是因為我繞了一圈之後再回來，我找到了自己。《巴黎上車，台北到站》這本書的書名訂定，便是有這樣的意義。我覺得人生最棒的事情，就是找到自己。找到自己是什麼呢？對我而言，找到自己就是找到自由，就是找到你心中最想做的自己之後，踏上了一個旅程。我們來到這世上，就是一個旅程，而這個旅程中充滿了很多變數，而這些變數並不一定能夠由自己決定，而是決定於很多外在或內在的因素。我們的目的地也不一定是我們所想的，我們可以計劃、規劃、或認真努力地達到，但最後的目的地不一定是我們原來所規劃的地點。

我的女兒在書中畫了一幅圖，圖中有一條直線及一條像是毛線球的線。她在圖中所要表達的是，這條直線，就是我們心中所想的、我們所規劃的、或是父母替我們規劃的人生。但其實人生並沒有這麼簡單，最後像是毛線球一樣，繞來繞去、有許多起伏、很多的岔路，最後可能到了原本規劃的終點，也許不是。人生充滿了許多的變數，我們從出生開始面臨了很多的選擇，當然我們的父母是我們無法選擇的。我們所做的選擇，會影響我們以後的人生，也會影響我們的旅程。我們的父母也對我們未來的人生有許多影響。以我個人的經驗為例，在1974年代，我就去了法國，而在當時，大多數人都選擇去美國，只有我選擇去法國。包含法文系的同學們也多是去了美國。在當時，因為我的父母並沒有高學歷，同時忙於打拼事業，對於小孩的教育並沒有太大的規劃也不太清楚，我們是自行規畫自己的學業，自己選填志願、自己應考、自己決定自己念的校系。也有一些父母，從孩子小的時候就開始規劃他們的人生，從就讀的學校、未來的就業方向都規畫好了。因此我認為，家庭環境對你未來人生的道路有很大的影響。如果當時的我，有一對知識水準很高的父母，對教育資訊的獲得也很充足，也許今天的我就不會是現在的我。因此我覺得我很幸運，在人生的道路上遇見了我的父母。

我們會受到的影響，也包含了學校及朋友，就讀的學校、結交的朋友都會影響我們思考的模式、我們將選擇的路。比方說，家庭和父母對我們會有直接的影響，若父母是學習法律或醫學的，他們會自然而然的引導孩子走上相同的道路。因為他們生活環境、結交的友人都是相關背景的人士。人生也有很多的意外，就像我們在旅程中，會遇到飛機誤點、行李遺失、旅館已滿等等，而在人生中，我們也會遇到很多意想不到的驚喜或障礙。有時也會出現捷徑，但捷徑不見得全是好的，有時捷徑可能會是惡夢，有時多繞了一些路反而會迎來更好的結果。以人生為例，有些孩子想嫁入豪門，以為這是人生的捷徑，未來的日子會衣食無虞，但結果不一定會如我們想像中的好。而在職業的選擇上，有些人選擇了時下最熱門的行業，例如資訊師、金融分析師等，也許能讓現在或未來幾年的生活過得極

舒適，但是也許再過幾年之後回過頭來看，會覺得自己的生活一成不變，即使賺到很多錢，卻沒有獲得相對的快樂。沒有感覺生活或從生活中獲得感動，對人而言便不是最完美的旅程。

而在旅行當中，必會有許多夥伴。即使是一個人單獨旅行，也絕不會是一個人。在旅程上，即使是自助旅行，我們也會遇上很多的人，而人生的旅程也是這樣，在每個階段中，都會遇上一些人，而有些夥伴會陪你一程，在下個階段，會有另一群夥伴上車陪你繼續完成接下來的旅途。人生有很多不同的景點，有些景點是我們無法逃避的，生、老、病、死、快樂、悲傷、成功、失敗、跌倒、站起來、獲得、失去、遇見、分離，這些都是人生的課程，在人生中的每一站、每一個時刻我們都必須去面對的問題。我們無法選擇，也無從逃避，這是我們必須經歷的。但人生有趣的地方在於，我們在什麼時候遇上什麼人而去了哪些景點，在這之中留下了什麼，而我們該如何去體會這些過程，這就是我們在人生旅程中所累積的資源。人生要怎麼走比較好？這都是我們個人的選擇，而在旅行時我們也可以選擇團體旅遊或自助旅行。團體旅遊方便、安全、舒適，雖無意外也無驚喜，因為在旅程中你無法做太多選擇，無法決定自己想去的景點，你無法決定你想看的景點，因為這些都是事先安排好的。團體旅遊是缺乏自主性的，你是從遊覽車的高度來看世界。而自助旅行時，要走路、會迷路、住的地方或許也沒有那麼舒適，很多事情沒有人替你安排，你必須自己去找，但是自主性高，你可以按照自己的步伐，你得到的是自己選擇的結果。而人生也可以分為這兩種，團體旅行就是照著一般舒適的規格，父母或社會所給你訂立的一條舒適的路，也許是一條人生的高速公路，只要你照著走，到了指定的地點就下交流道，一路都會很順遂。而若你選擇了自助旅行，你必須自己選擇、面對你的抉擇。

「讀萬卷書，不如行萬里路。」到國外讀書並不是去看古蹟、名景或歷史，行萬里路帶給我們的是如何去獨立、如何去生活的經驗，是比讀書更重要的。因此當有人說要到國外讀書時，我都鼓勵大家多出去走走。在台灣的小孩，是被保護得很好的，如何生活是到國外生活最先需要去面對的事，怎麼購物、煮飯、申請電話、租屋、辦理居留證、開銀行帳戶。旅遊的經驗讓我們學習如何成長、獨立。而最成功的旅行是，我們認真的去走過，認真地被人、事、物所打動，且不後悔的走過。人生是 One way ticket，這趟旅程沒有回程，我們在這趟旅行中一直上車、下車、換車，我們只能一直往下走。如何用你的心真誠地去感受、去生活，不管旅程中所遇到的是好是壞，即使在最壞的時候，我們依然可以從中學到些什麼。因此我鼓勵大家，一開始就做好選擇，努力地、堅強地、勇敢地去面對！

吳錫德：

在閱讀周品慧小姐的著作《巴黎上車，台北到站》後，她誠懇地將三十幾年的生活描述，令我深受感動，她想與讀者分享的動機已躍於文字之上。她的前半生過的很精彩，很讓人羨慕。我本人只做過二個職業：記者跟老師。看來只有勤

快地跑跑圖書館，多閱讀別人寫的生命旅行。事實上閱讀就是一種旅行。接下來，我們進入「旅行文學」這個主題。首先，請這個計畫的共同主持人圖書館的宋雪芳館長介紹這個計畫的特色及它的意義。

宋雪芳：你讀過多少旅行的書？

每個人對旅行都有不同的見解與定義；旅行中所見所聞對每個人也產生不同的意義。對我而言，旅行即是一場放空，在放空之後，才能感覺到我有能力去充電！

很開心近三年(102~104)圖書館與外語學院前院長吳錫德教授團隊及英文系前主任蔡振興教授合作，先後成功申請到科技部「補助人文及社會科學研究圖書計畫」三項計畫。包括「世界文學I翻譯研究」文學正典七譯本、「生態論述與文學」，以及本計畫「世界文學III旅行論述」。在此計畫申請過程，由外語學院六位語文專長的教師團隊提供旅行文學的書單；圖書館同仁透過國內外線上館藏聯合目錄及不同管道確認書單的獨有性，書單中約85%的書籍，屬淡江大學圖書館獨有館藏，且涵蓋六種語言。在計畫執行前，圖書館關於旅行相關主題的外文書籍有3,209冊；透過此計畫又增購了3,120冊相關書籍。

圖書館亦透過圖書資訊專業，將旅行相關主題的書籍，如旅行書寫(Travel Writing)、旅行論述(Discourse on Travel)、世界觀(Vision of world)、多元面向(Polyvocality)、多語交流(Polyglotism)等各種面向圖書，有系統、有組織地進行分類編目，歸入各自代表的中英文分類號中(詳見會議簡報)。甫於2015年9月出版的*A Traveler's Year*，即為此次計畫採購的新書之一，書中擷取二十一世紀旅行文學名著，萃取不同性別旅行作家的日記或旅行文本的精華進行分析，即為多元面向與多語交流的著作。再以即將購入的一本2015年7月出版的新書*Travels With Casey*為例，此書描述主人與狗在四個月內旅行美國32州，走了一萬三千英里，走訪許多以狗為主題的景點，有救難犬訓練中心、狗醫院、狗餐廳等。若閱讀一本圖書館的書，即能跟著作者遊走一萬三千英里路，那圖書館有六千多本的旅行文學書籍，閱讀完應該已經繞著地球跑好幾圈了。

這次的分享中，由圖書館館藏中挑選幾本大家較耳熟能詳的書，如大前研一的《旅行與人生的奧義》、《重返西西里》、《山居歲月：我在普羅旺斯，美好的一年》等等。從《山居歲月》可以窺見一位英國出生的美國人，在紐約廣告界工作十幾年後，跑到南法隱居的心路歷程；此書並獲得英國書卷獎年度最佳旅遊書獎。在各國有許多旅行相關的文學作品，是值得我們去閱讀的。從現代的《享受吧，一個人的旅行》到中國《老殘遊記》、法國呂哈絲的《情人》、美國海明威的著作等，當我們閱讀這些著作後，再去看看作者的故居或文中提及的地點，那感受及體會不言而喻。

此次計畫購入了許多最新的旅行文學作品，例如2015年8月才出版的沙漠女王《Desert Queen: The Extraordinary Life of Gertrude Bell: Adventurer, Adviser to Kings, Ally of Lawrence of Arabia》是一本傳記，描述英國傳奇人物格特魯德·貝爾(Gertrude Bell)，同時也是作家、旅行家、政治家、考古學家、探險家、間諜，在中東所展現的不平凡人生。目前已經同步翻拍為電影《Queen of the Desert》由妮可基嫻主演，在今年坎城影展登台。透過此書可以延伸閱讀到相關的文學著作

即有四本。

在圖書館裡，我們也能來場多元的閱讀小旅行。圖書館除了旅行文學的書之外，在五樓非書資料室也有許多內含旅遊元素，或帶著異國風情的影片，如《女人出走》、《享受吧！一個人的旅行》、《羅馬假期》、《三個傻瓜》等，我們能跟著書及影片一起旅行與出走。歷年來淡江圖書館歐盟中心舉辦過許多和歐洲、旅行有關的講座。今年以德國為主，分享與德國相關的事物，展現生活、文化與文學的關聯性。2015年世界閱讀日舉行「尋找城市 探索城事」主題展，以勾勒城市風貌、探索城事印象為主軸，展示城市文學圖書與影片。

我並非旅行家，常常在造訪某些景點後，就忘了地點。但某些景點卻讓我永生難忘，好似靈魂有部分停留在那裡，例如蒙古滿天星斗的夜空、天際線很低的里昂。期待旅行與旅行文學的饗宴嗎？當我們想要學習如何旅行、了解旅行文學，不妨就到圖書館來借本書吧！

吳錫德：所有的文學作品都是「旅行文學」？

我曾看過《在自己的房間裡旅行》這本書，書中描述十七世紀一位法國的貴族，當時規定不能與別人決鬥，而這位貴族違犯了這個規定，跟一個人決鬥並殺了對方，因而遭到禁足42天。他利用禁足的時間，在家中寫了一本名為《在自己的房間裡旅行》的小冊子。另外，法國當代有一位重要的哲學家吉爾·德勒茲(Gilles Deleuze)，他研究的主題為「游牧」，而他引起我注意的一句話是「一個人即便在自己的家裡，也可以過得很游牧。」我們都同意，所有的小說都是虛構或部分真實、部分作者的想像，旅行是否一定要親歷現場？這是十分值得討論的。在我於2008年刊登於中國時報的一篇短文〈旅行〉中，也提過關於旅行的需求。

我看過一個法國節目，探討人類是從哪裡出現的。節目中根據一組法國科學家及一組美國科學家的基因採樣，到各地尋找基因的樣本比對，發現人類是在非洲西岸的某個村落出現的。外景隊前去拍攝了當地的住民，外貌似亞洲人，也像歐洲人，但更像非洲人。值得探討的是，為什麼人類如今會遍佈全世界？40萬年前人類的平均壽命只有二十到三十歲，在沒有交通工具，只能用腳行走的時代，一個人畢生最多只能走二十公里。也就是人類以二十公里的速度，一路向整個非洲散布，最後再走向非洲以外的地區。遠離非洲最常經過的一條道路是以色列這條經由紅海的路。根據史料的判斷，紅海當時是是可以通行的。而早期的人類走出來後，再分三條路走，一條是前往歐洲的路，當時的歐洲仍處於冰原時期，冰正慢慢地融化，形成一個適合人類居住的環境，而這些人由於必須在冰天雪地之中生活、陽光不多，於是皮膚較白，因為要走較多的路，腳也較長。而另一路沿著海岸往下走的，經過阿拉伯半島、印度半島、中南半島，一直往下至澳洲去。而這些人因為一直住在沿海地區，也可能住在樹上，腿不需要太長。而往中間走的這些人，是往亞洲的方向，經中亞、南亞、中國、韓國、日本、阿拉斯加，一

直到玻利維亞這邊，甚至智利。這三個路線的行走，走了十幾萬年，過程是非常漫長且艱辛的。

過去陳定南先生擔任法務部長時期，曾有一組科學家要求抽驗他的基因，而他也同意配合，隔了一年多以後，檢驗的結果公布了，說陳定南先生的祖先是非洲人。當時陳定南先生十分不以為然，但是由科學的角度來看，這是有可能的。人類一輩子都在旅行，而且不管動機為何，人類都是必須旅行的。

我對旅行的定義是「跨文化的想像」，我引用幾句蔣勳的話：「旅遊是很大的反省，是用異文化，去檢查自身文化很多應該反省的東西。」、「人不可能沒有主觀，可是慢慢在旅遊裡面，修正自己的偏見跟主觀，才是好的旅遊。」、「旅遊不只是看，更是找到自己內在，最美的東西。外在的風景，其實是你自己的心情。」我覺得蔣勳所寫的是非常有經驗的東西。而作家簡媜也曾寫道「旅行是移動的狀態，容易產生擦撞，包括兩種文化、制度或意識型態擦撞，而旅行文學就是兩者擦撞的火花。」這也是我提及的部分，人類一定要旅行，而在旅行的過程中，根據蔣勳及簡媜的話，人類的旅行中，一定會涵蓋文化的部分，人類透過旅行，將文化帶出去，在旅行之中，與不同的文化產生了擦撞、磨合、交流，這是必然的現象。旅行家在某個程度上而言，也是個探險家，同時是文化的製造者。旅行是人類文化中重要的一個推手。法國 20 世紀著名作家卡繆曾說：「旅行中沒有歡愉，我把旅行看成一次精神考驗...，就像偉大而嚴肅的科學實踐，旅行幫助我們找回自己。」而卡普蘭女士也曾說：「旅行是一種現代位移的大量歷史結構，包括：休閒、探險、流亡、流浪及移民等等。」這兩位西方文人告訴我們，不管是在社會層面上或是個人層面上，旅行文學的概念都是存在的。

我對旅行文學的定義是「越境的書寫」。《奧德賽》是荷馬於西元兩千年前所寫的故事，有些人懷疑《奧德賽》並非荷馬所寫的，這是有可能的。而我相信這些故事是由他蒐集而來的。在人類的生活，會出現一些因為大自然的障礙或危險，而將這些障礙及危險轉化成記憶並留存下來的諸多種種記述，之後，有一個像荷馬這樣的人將故事整理了。假如我們把《奧德賽》或荷馬的另一部作品《伊里亞德》當成旅行文學時，我們便會知道，這些故事對西方旅行文學的影響有多麼深刻啊！《馬可波羅遊記》是西元 1299 年由馬可波羅口述而成的，他是在監獄被關時，口述給另一位囚友以古法文將故事記錄下來。而也有一位後來至希臘求發展的中亞人士—希羅多德，寫了一本重要的書，名為《歷史》，他是一個旅行家，同時也是位歷史學者，他到小亞細亞、波斯、埃及去親身考察而寫了這本書，而這本書被認為是非常科學且為第一手資料的文獻，也是很好的旅行文學，因為後世的人也發現他的文筆非常的優美。在西元 399 年時，中國有一位法顯和尚，他到中亞、印度、南海遊歷了 13 年，而寫了一本《佛國記》，這是中國第一本至中亞求佛的遊記，後來也影響了玄奘的《大唐西遊記》。《大唐西遊記》是在西元 646 年所寫的，玄奘共經歷 140 多個國家。顯然《大唐西遊記》已不是一本簡單的歷史書，或地理書了，而是一本重要的旅行文學。到西元 1296 年時，中國有一位名叫周達觀的旅行家，寫了一本《真臘風土記》，真臘便是現在的柬埔寨。

寨，由於吳哥窟的發現，後來法國學者便將此書翻譯為法文，來求證當時周達觀所寫的內容。事實上，《真臘風土記》是非常重要的第一手資料。另外，大家熟知由塞萬提斯所寫的《唐吉訶德》，也是不折不扣的文學正典。塞萬提斯本身也是位旅行家，而他也將旅行轉化成文學作品，寫入《唐吉訶德》一書中。我們也從這樣的角度去看中國的幾部作品如《詩經》。《詩經》是一個文學作品，但是《詩經》記錄了中國古代的一些民俗記述，因此從某些角度上而言，它也是一部旅行文學。孔子及司馬遷本身也是旅行家，《論語》及《史記》也可廣義的定義為旅行文學。法國的孟德斯鳩寫《波斯人信札》時，根本沒去過波斯，這故事是捏造的，當時他是閱讀了大量的文章、以及關於波斯的資料而撰寫，對法國後世的影響是十分深刻的。而另外一位啟蒙時代的哲士伏爾泰，他寫了一本《論各民族的精神與風俗》，簡稱《風俗論》，是在西元 1756 年所寫，伏爾泰在當時接觸了許多到中國傳教的耶穌會傳教士，以及閱讀了他們從中國傳教寄回來的報告。在這本書中，他大量的肯定中國的風俗，但他從未到過中國。由於他肯定中國的許多風俗，也影響到法國對中國文化的認知。

吳明益於《台灣大百科全書》中寫到關於旅行書寫的定義為「以記錄、日記、抒情性文體來敘述旅行經驗，包括記述宦遊、流亡、貿易、朝聖之旅行書寫。」由吳明益對旅行書寫所下的定義來看，遊記及導遊書，因有著個人的情緒，也可算是「旅行書寫」了。

羅智成是一位詩人，他曾擔任民國 86 年華航所舉行的旅行文學獎評審，他說「旅行文學的內容應該是來自創作者個人旅行的體驗。藉由行動與觀察，我們和某個時空互動，並產生知性或感性的激盪——所以：旅行文學的作品讓讀者也經歷到一段有意義的旅行。」

我認為沈惠如的定義也是非常地精彩，他說：「所謂『旅行文學』除了是旅行的記錄，還有著明確的旅行時間、著名景點之景觀描述與個人自敘的資訊等元素，它包含了真實性或非虛構的旅行記述。」另外，「旅行文本是具雙重元素，一邊是行動，另一邊則是文學，且非得同時具備此二要素才能構成『旅行文學』。」因此，你是一位旅行家，但卻不見得是一位旅行作家，因為必須同兼具兩個要素。

「旅行文本可稱作是具『包容性』的書寫方式，包括踏上旅途前、旅行當下與完成旅行後的自我想像與回憶，藉此鎔鑄抒情、議論、敘事、書信與想像等不同書寫的文體。」在沈惠如的定義當中，旅行文學是可以接受「想像」的。

法國重要的文學家、語言學家托多洛夫說「(旅行文學的)局限，一方是科學，另一方是自傳；旅行文學正處在如何詮釋兩者。」他所謂的科學根據就是事實觀察。不管我們做哪一類的觀察、不論是明示、暗示或走馬看花，我們的觀察會科學嗎？基本上很難做到科學。我們必須有個自傳，自傳是你將你和空間的互動以及這個互動在你身上產生的作用書寫下來。所以旅行文學事實上是很難寫，也很難定義的。

一位阿爾及利亞的學者貝納蘇提到，「單純的文學家寫不出旅行文學！」前面也已提到這個觀念。比利時文學評論家普萊是位研究普魯斯特的學者，寫了一

本《普魯斯特的空間》，書中提及「普魯斯特的整部作品充斥著旅行，它在書中至少佔據與回憶同樣重要的地位。兩者之間有一種無可爭辯的類似，兩者都是一些打破身體惰性和精神惰性的事件。」普魯斯特是《追憶逝水年華》的作者，他將過去的記憶做很清楚的交代、細緻的刻畫，因此有一本書把普魯斯特稱為「時間金字塔的建造者」，而這時間當然是指過去的時間。但是這位比利時學者普萊認為普魯斯特也曾經歷過一些旅行，還包括他在自己房中的旅行，他將他的旅行、對空間的描述以及對時間的描述同等的去處理。重要的是，他提到一個觀念就是：若我們打破了人類的身體惰性，人生無處不是旅遊。而精神惰性，有的人即便是在旅行當中，卻是帶著家鄉去旅行的，像是不論去到任何地方，一定要吃到白米飯才覺得吃得飽，但這樣的觀念是可以被打破的。最後，我對旅行文學下了一個不盡完善的定義：「旅行文學是對另一個相異生存空間的描述、體悟及思辨，而產生的文本，包括風土人情異文化的記述及省思，以及對不同空間深刻的感受及想像。」

二、聽眾現場提問

吳錫德補述：

西方過去的旅行，像是希羅多德是自己去旅行，那叫《歷史》。而荷馬的作品，雖沒有直接證據能夠證明真有其人，但曾有一位土耳其導遊告訴我，荷馬是土耳其人！現在的土耳其是古代的「小亞西亞」。因為他的古希臘文中有著Anatolia的口音腔調，因此推斷他是生活於小亞細亞地區的人。而希羅多德更是不折不扣的小亞細亞地區的人。而《奧德賽》這個故事，絕非一個人能夠獨力完成，或經歷的。「奧德修斯」也許是個虛構的人物，而故事中的旅行也可能不是一人完成的，故事可能是聽來的，或是想像的。而這個故事告訴我們，旅行文學不見得要親自旅行，而是可以透過蒐集、整理，將故事彙整為個人的經驗。

法國早期的旅行，從發現新大陸開始，他們會有一些紀錄，包含傳教士來到東方國家傳教，定期會撰寫報告傳回歐洲，這些資料在某個程度上像是日記或觀察、感想。而這些資料是西方人認識中國文明的唯一也是最重要的管道。不管是好是壞，這些二手資料都不可能是科學的資料。他們接受這些東西並轉化成他們的想像，而這個過程也是文化交流的過程。法國研究旅行文學的學術單位有個網站：巴黎第四大學旅行文學網站（即資料庫），特別強調早期的法國的旅行文學是由可以寫作的旅行家(voyageur-écrivain)完成的。而到近期則變成有旅行經驗的作家(écrivain-voyageur)將旅行經驗寫出來，變成今日稱之為「旅行文學」的文藝作品。因此，旅行文學的定義是浮動的。

葉劍木：

很多與談者都提及，旅行的最終目標是探索自己，我認為這是一個蠻好的目標。而且我認為，探索自己最好的方法是去一個跟我們現在生活環境差異很大的地方。這可以讓我們更深刻的去體會自己。許多學生在出國留學後會更有包容力。他們會去比較相似處、相異處，以前在台灣無法接受的部分，他們會試著去接受、更有包容力了。他們透過不同的角度來看事情。這也是旅行探索帶來的一個很重要的目的跟用意。

廖潤珮(法文系助理教授)提問：

剛剛葉教授提到各式各樣的旅行，現在歐洲還有一種非常重要的旅行，叫做「綠色觀光」，為了要減碳，不像一般觀光的模式，但又不完全像是志工旅行，也是一種觀光旅行的方式。

周品慧回應：

目前在歐洲，綠色觀光是很流行的。人們常會去村莊幫忙、實行重建計畫或參與古蹟維護或當地建設。剛剛葉教授所說的，出去旅行可能會變好、也可能會

變壞，我認為是真的。去旅行是和原來的生活環境切割，跳出我們成長環境的限制、父母實質上的限制、無形中的道德限制，而到了國外，我們會變成一個無名氏，沒有人認得我們，我們跳脫了原來的空間及框架，我們變成了另外的一個人。旅行有時會有這樣的好處，讓我們和原來的環境做一個完全的切割，可以去探險、找尋自己原本不敢的那一塊，也許是狂野的、具動物本性的那一塊。「我們都是在別人的眼睛裡看到自己。」我們從別人的眼睛裡看到自己的影子，而我們到了國外去看別人的生活是多麼自在輕鬆，因此我們也會想跳脫框架去做自己，這是情不自禁的，這就是旅行而不是觀光。我認為旅行和觀光是兩回事，旅行是更深層的探索。我們去旅行時，是把自己的一部份放下來，去找自己的可能。

吳錫德回應：

法國哲學家薩特曾說：「他人是地獄」(L'enfer est l'autre)，我們是活在別人的期待、壓力和壓迫之下。一有機會我們會跳脫這樣的限制去找回「本我」，發現自己的善與惡。

宋雪芳回應：

我在美國待過六年，前兩年都在打工，當時的旅行是一種生活的對話，你是真正地 and 美國人工作而不是旅行，所以當時的對話是生活層面的。因為學術的關係，這十幾年也常往返大陸，走過大陸一半的省份，我發現這樣的旅行是在和文學對話。因為我們從小學習了很多詩詞、遊記，當你看到那樣的情景時，你會訝異說我們曾看過的潑墨風景是真的，而看到一條小河流時，我會想到「關關雎鳩，在河之洲」也會想到瓊瑤的小說。我會產生想像，再拉回現實。到了歐洲，我感到很震撼，因為歐洲將舊城市保留，而新城又有大建築。那種與文化的對話，讓我有非常多的想像、百思不解，對著天空、建築、人有內心的自我對話，因此我覺得旅行有許多不同層面。

吳錫德回應：

台灣從 1978 年開放觀光，目前台灣每年有七百萬人次出國。我認識一位長期居住在香港、到處旅行的作家胡晴舫，她由東方人、中國人或台灣人的視角去寫自己的旅行。這類的紀錄及文本開始變多了，逐漸拉平了過去西方文學中，對東方是一種較落後、邊陲、異國情調的窠臼的書寫。而大陸近十年來出國觀光的人次，初估也有一億人次以上。余秋雨寫了一系列的《文化苦旅》，他由中國人的角度去看外國，其中寫了法國的馬賽魚湯，雖然我並不認同他對馬賽魚湯的描述，但我們可以看到漸漸地這樣的描寫有一種拉平的現象。

周品慧回應：

在上一世紀或兩世紀時，外國人剛來中國旅行時，對於中國是有很多負面印象的。尤其他們特別會選擇負面、聳動的部分去報導。我們可以說他們具有優越

感，因為由世界的發展史來看，當時他們的工業、經濟、生活條件上都較為進步，生活水準也較高。因此由他們的角度來看亞洲的生活習慣，自然會覺得不習慣。若由現代人的眼光反思，回去看過去的亞洲，我們會有什麼想法？是否我們也會有一種優越感？我們就會像當時的外國人或西方人。種族歧視的這種優越感，是全世界都會有的情況，並不是只有白種人才有。

很多人去法國旅遊，會發現法國人即使會講英文，也不願意講。一種原因是他們的英文並不好，另一種原因是他們並不認為外國人到了法國，就必須讓法國人開口講英文。因此，我們出國時必須把我們的腦袋打開，放下我們的偏執。在出去旅行之前，要先準備好自己的心。

主持人吳錫德結語：

法國去年的觀光客共八千五百萬人次，比總人口數多出近一千五百萬，為法國貢獻了7%的GNP，並提供兩百萬的就業機會。當中大陸觀光客是最大宗，而台灣的觀光收入也靠大陸觀光客提升了不少。

出國觀光是一種交流，不管推力或拉力是什麼。出國或出境觀光是一個很好的體驗。我曾寫過一本雜文集《旁觀者輕》，特別商請詹宏志先生替我寫序，他描述我的角度是「他鄉之眼」，是由「他鄉」的視角來「審視」自己的故鄉。這當中有太多的文化及情緒，尤其是關愛。而我想這就是旅行最大的意義！

謝謝大家！

附錄

旅行

吳錫德 /中國時報 2008.02.09~10

人生無時無刻不在旅行，從匍匐爬行，探頭探腦，四處張望外在世界，到走出家門，在庭院街坊玩耍，或上學，郊遊，就業，出差，或找個花前月下，浪漫訴情，或東奔西跑，飛越洲際，繞著地球跑...。人因為是「動」物，所以一直都有所行動。若真的到了「動不了」的那一刻，也會興嘆：「人生如旅」。

數千年來，人類一直都在旅行，不分中外，無分貴賤，或好奇，或增廣見聞，或信靈，或娛樂，或出於社會壓力，英諺有云：「行遠多識」(He who travels far knows much.)。事實上，現代意義的觀光休閒旅行正是十八世紀末從英國興起的。再如，每年九月「開季」(la rentrée)，法國人見面的第一眼便是瞧看對方是否曬成「古銅色」(bien bronzé)，第一句寒暄話就是：「你去了哪度假！」

很多人可能不知道，古代西方世界最大規模的旅遊形式乃是「進香團」(朝聖)。根據基督教記錄，及至十四世紀末，登錄在案的朝聖客已達五十萬人。而當時梵諦岡所在的羅馬城總人口也不及十萬人。同樣的，歐洲人出於好奇，成群結隊進行海外探險，最終發現了「新大陸」，就此改變了地球的命運。曾有學者研究發現，哥倫布發現新大陸後的最初十年，那些冒險到新大陸考察的歐洲人，返國後都出現一種超級的優越感。換言之，「到新大陸旅行，不僅創造了歐洲人的新文化身份，也讓他們趾高氣昂，不可一世，因而鑄下毀滅拉丁美洲的文化帝國主義暴行。」

接著，歐洲人真的動了起來，在十六世紀的百年中，歐洲一地所出版的旅遊手冊就多達一千種，是當時新興引進印刷術的最大宗，遠遠超過古典樂譜。幾乎在同一時期，明末中葉，也大量出現由商人自編自印的商旅地圖，供作經營服務，水陸路引，經商須知之用。簡言之，從個人的好奇本性，到宗教的虔心嚮往，經商營利，才進入到當代的觀光休閒旅遊。且隨著交通運輸的便捷，接待服務及安全設施的提昇，「人類一家」的世界已悄然降臨，「人間」的概念也隨之擴大。

「旅行」的定義相當廣泛，從休閒旅遊、探險、流浪、遊學(留學)，到商務旅遊、軍事遠征、外交出使、宗教朝聖、流放、移民等等皆屬之。這些對於提昇個人見識，想像與創造力，增進文化交流，多元互重，乃至商務交易，互通有無等皆有助益。以孔子為例，他應是上古中國最偉大的「旅行家」。根據孟子的整理，孔子周遊列國十四年，共遊歷九國、七都、十三縣、十八鄉，訪八座名山、九處文化遺跡、四個洞穴，拜會五十九位政要、文人及顯要。其他著名的旅行家，

有司馬遷、玄奘等人。古代西方世界的「大旅行家」，則非柏拉圖和亞里士多德莫屬。旅行讓這些歷史名人增廣見聞，也名留青史。

但旅遊也並非萬事盡善盡美。旅遊經常是一種文明發達地區往低度開發地區的傾斜活動，是一種尋找烏托邦及異國情調一廂情願的出訪。往往它只會強化一般觀光客的優越感，做不到入境問俗，互敬互重（許多著名景點也出現暴力排斥觀光客的事件）。即便，西方史書上肯定十字軍東征（侵），開拓了西方人的視野，進而推動了歐洲的改革。但實際情況並非全然如此，十字軍朝聖活動完全成群結隊，與路過之地絕少接觸。之後回到祖國，也僅帶回一些光怪陸離、老生常談的「道聽途說」而已。

旅遊對於某些出訪者而言，也是一種叛逆、逃脫的行徑。如果心術不正，心存「發洩」，也只會助長諸多放肆行為，如賣淫、吸毒、破壞當地善良習俗等等。甚至讓發展落後的東道國更加「依賴」國際觀光旅遊收入。正如法國學者比尼古爾在《趾高氣揚的旅遊者：一種新的殖民主義》一書中批判的：「大多數的旅遊者只是『觀看』風景名勝，而非真正想去接觸一種活的文化。他們所參觀的不是一個國家，而是這個國家的影子。」

這種類似「帶著家鄉去旅行」的批判早已屢見不鮮。當代奧林匹克運動會的發起人顧拜旦（Baron de Coubertin）就因看不慣尼斯的英國觀光客行徑，於一八九八年寫道：「每個人都將自己家鄉的生活帶到他身處的環境裡，繼續做自己環境習慣的奴隸。這些客人雖然身在地中海濱，但卻彷彿從未離開過英國！」環顧周遭，回想一下我們所做過的旅遊，顧氏的矛頭不正指向我們！

但是，如果從心理學的角度分析，這種旅遊態度也非那麼十惡不赦。從個人的旅遊動機可以瞭解到，不管是基於求知，或擺脫現狀、舒解不滿，出門旅遊者也是帶著如心理學家馬斯洛（A. H. Maslow）所言的五大需要層次外出的。包括最基本的生存與生計（如固定的飲食習慣或追求美食）、安全（如團體出遊）、人際關係（如志同道合）、尋找賞識（如標榜身份和品味）以及自我實現（如精神及視野的提昇）。換言之，那些「帶著家鄉去旅行」的人只不過還停留在追求滿足於「生存」和「安全」需要階段的人而已。他們也是國際觀光旅遊中最大的客源。因之故，舉凡成團旅遊，所到之處永遠不會安排得讓你感到太「陌生」！

當今之世，旅遊早已是我們社會裡的一種普遍現象及生活方式。不管你旨在「擺脫」，或舒解不滿，或放空自己，或放洋充電。正如著名心理學家榮格所言：「旅遊展現了一種推動人們尋找新天地的不滿足心情。」誠然，就是因為我們有「不滿」，才會不遠千里出門求知。總之，旅遊基本上就是一種「欲望的革命」，且也只有真正的「逍遙遊者」才更有能力進行交流及理解別人！